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抗医药”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鲁抗医药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8号）同意注册，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6,520,146股，发行价格8.1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99,999,995.74元，扣除发行费用计人民币13,170,857.06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86,829,138.68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5）第000041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已经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人、开户银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调整后）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	44,239.00	40,000.00	91.70[注]
2	生物农药基地建设项目	43,215.00	40,000.00	19,286.60
3	新药研发项目	20,970.00	20,000.00	1,186.54
4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18,682.91	18,682.51
合计		128,424.00	118,682.91	39,247.35

注：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正在有序推进，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较低系公司按照工程建设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及账期与供应商结算并付款，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部分款项尚未结算付款。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31902840710066	5.39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市金宇路支行	937084013088806666	2,873.02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市金宇路支行	937085023019397777	6,000.00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营业部	1608001429200690112	30,009.21
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西城支行	37050168400800001835	20,979.91
山东鲁抗生物农药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	531903268110000	2.26
合计			59,869.79

注：2026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用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新药研发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账户余额不包含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三、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原因

1、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之后公司根据原实施方案启动项目的施工方案设计，整体相较原可研方案编制时间延后，导致项目整体实施进度比原计划放缓，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期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公司经审慎评估后决定，在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将“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6 年 12 月延期至 2028 年 6 月。

2、生物农药基地建设项目

2025 年一批安全新规更新，2026 年陆续实施，公司原规划厂房及设备 etc 需进行同步调整升级，以满足国家法规要求，导致原计划建设内容变更、时间延期。同时综合生物农药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对部分项目实施内容进行优化调整，进一步提升项目竞争力。

(二) 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的情况

1、调整内容及延期情况

募投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建设内容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建设内容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	GZ-10 车间和仓库以及总图外管等其他附属设施。	2026 年 12 月	无变化	2028 年 6 月
生物农药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新建控制中心、仓库 1、制剂厂房 2、制剂厂房 4、甲类库、液体储罐区、提炼厂房 2、提炼厂房 4、动力车间、发酵厂房以及园区附属设施。新购置发酵罐、陶瓷膜等主要生产设备。	2026 年 12 月	基于原先建设内容进一步新增 6 台发酵罐及发酵配套原料加工车间，以扩大原有产品生产规模，不涉及原有产品产能的调减或者新增产品，不涉及调整本募投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028 年 6 月

建设内容调整后，项目投资不足部分将由自有资金投入。

2、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可行性的重新论证

预计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投入金额未能达到相关计划金额的 50%。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项目进行重新论证，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公司新产品开发进入兑现期，开展相关新品种产业化落地建设有助于缓解现有产能紧张局面、提升车间智能化水平与产品竞争力，对公司业务转型意义深远。公司创新药及仿制药的申报注册、生物技术产品研发、一致性评价、新产品转化相关工作取得了较快进展，不断丰富产品类型，补强产品链。自 2018 年以来，公司新获批仿制药产品和通过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批件的产品达到 98 个。截至 2026 年 3 季度，3 个 1 类创新药持续推进临床试验，部分创新药品种启动临床前研究，为“十五五”快速发展积蓄动能。公司当前必须通过建设新生产线及配套设施以满足产能扩张的需要，落实新产品上市需要，并需要通过产线数智化水平提高，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企业自身发展规划，建成投产后破解产能制约瓶颈，为持续高质量发展提供增量支撑。项目建设将优化设备选型、工艺技术，提高智能化水平，确保投产即达产，达产即达效。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开工时间晚于原定计划，项目建设内容不变，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后延。同时，公司将加强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管，在投标报价、签订合同、项目实施、资金管理等全阶段实施严格的管控程序，前置开展风险识别、统筹推进各项建设任务，确保项目按期保质完成。

经公司审慎论证，公司认为“高端制剂智能制造车间建设项目”仍具备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该项目的预计收益未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政策、市场和行业环境等因素情况，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妥善使用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及建设内容优化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选择，仅涉及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和建设内容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

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长远利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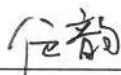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事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作出的审慎选择，仅涉及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调整和项目建设内容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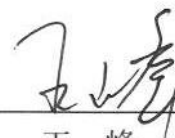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
投项目建设内容调整及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伍 韵


王 峰

